



马世民的战地日记

——从悍将到企业巨人——

LEGIONNAIRE  FIVE YEARS IN THE
FRENCH FOREIGN LEG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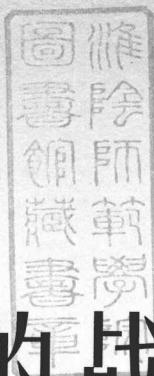
[英] 马世民 (SIMON MURRAY) 著

余卓轩、张燮 译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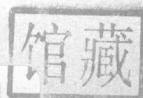
1508591



马世民的战地日记

——从悍将到企业巨人——

[英] 马世民 (SIMON MURRAY) 著
余卓轩、张燮 译



淮阴师院图书馆 1508591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马世民的战地日记：从悍将到企业巨人 / (英)马世民著；余卓轩，张燮译。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2.12

ISBN 978-7-300-16517-2

I . ①马… II . ①马… ②余… ③张… III . ①马世民－日记 IV . ①K835.615.3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266834号



马世民的战地日记：从悍将到企业巨人

[英] 马世民 著

Mashimin de Zhandi Riji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邮政编码	100080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31号	010-62511398 (质管部)	010-62514148 (门市部)
电 话	010-62511242 (总编室) 010-82501766 (邮购部) 010-62515195 (发行公司)	010-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 (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华联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160mm × 230mm 16开本	版 次	2013年1月第1版
印 张	20	印 次	2013年1月第1次印刷
字 数	260 000	定 价	39.80元

序一



马世民，永远是我的老师

我还没有仔细读完此书，但我读过马世民其人。英国人马世民（Simon Murray）是一个伟大的人，且不仅仅是在商业成功方面。中国正处在一个发展时期，马世民的故事对中国的青年人有许多启迪的益处。正是许多像马世民那样的中国青年人，与勤劳勇敢的十三亿人，一同推动祖国的未来，朝向才更加美好。我仅举一个中国人熟悉的小小的商业故事，来说明马世民其人。

这个故事大多数的中国中年人都知道。中国长城公司，曾经在1990年用国产的长征火箭，发射一个美国卫星“亚洲一号”。这对一个刚刚开放的中国，无疑是一件巨大的事情。当时，我们普遍对美国还抱有敌意，美国也不信任中国，在那样的时代，这真是一件敢想敢干的事情。而且这个事情背后，还有更加离奇的故事，这些故事的中心，都离不开马世民这个人。

1984年2月，休斯公司替西联公司生产的“西联星6号”，由“挑战者”号航天飞机发射上天。结果发射失败，卫星流浪太空。发射失败后，保险公司Lloyd's向西联公司赔偿7500万美元保费，卫星所有权转给Lloyd's，马世民当时是Lloyd's的社员。Lloyd's与美国宇航局协商，能否将这个卫星收回来，美国宇航局收取275万美元后，于1984年11月收回了“西联星6号”。从太空收回卫星是个奇迹，这一过程被拍成了纪录片留给了历史。成功回收后，经休斯公司修理后，Lloyd's以5000万美元的价格又将“西联星6号”卖给美国特雷卫星公司。后特雷公司破产，卫星又重回Lloyd's之手。最后，香港和记（马世民时任和记CEO）与中信集团董事长一道担任亚洲卫星公司的联席主席。



而后，中国、美国、法属圭亚那，竞争“亚洲1号”的发射权，当时中国的价格只有他们的一半，中标发射。马世民又花了几个月的时间说服美国政府，并最终说服了他们。理由是美国重点发展卫星制造和销售的能力，让中国等更低成本的国家负责卫星的发射，那么美国可以卖出更多的卫星。马世民还积极说服“巴统”，让他们也同意由中国发射。同时，又说服中国政府由美国海军陆战队全程押运卫星入中国。最后成功发射。

这一系列奇迹都是由马世民撺掇的，可见其人一斑。

2012年9月7日，马世民在伦敦的办公室请我们吃饭，指着高1000多英尺全玻璃的碎片大厦（The Shard）说，三天前，他用绳索从那个楼上爬下来，这是奇人的又一斑。这可是一位72岁的青年人啊！

对于今天快速发展的中国来说，马世民对当代青年人，是一个非常好的榜样。对我来说，他是一个实在丰富的老师。我不知道他在全世界有多少产业，怎么飞的，如何分配时间的，值得我学习的还多得很。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总裁 任正非

2012年11月



序二



所有男孩都做白日梦——否则就不太对劲了。今天这些白日梦可能是成为曼联的球员或太空船的飞行员。五十年前我们也在做梦，只是内容有些不同而已。

对年近六十的大部分人来说，记忆之初或多或少都与第二次世界大战有关。英雄在我们眼里除了伟大的体坛明星——布拉德曼，马修斯，芬尼，康普顿——就只有战争英雄了。孩童时期的游戏尽是牛仔、印第安人、警员小偷、好人坏人的争斗；而大家会一致抗议自己将分到坏人的角色，因为好人总会赢。

儿时的游戏反映了我们的梦想，这梦想慢慢演变成将来某天要凭男子汉的英勇气概成就丰功伟绩的理想。如何实现这些伟绩的灵感一般来自对英雄的仿效和电影院的周末节目，当然更多来自书本。那时候没有电视也没有录影，我们都如饥似渴地广泛阅读。在我们的白日梦里，我们在大草原上驰骋，与印第安人的苏人部落作战，或者跟艾伦·夸特梅因一起去寻找所罗门王的宝藏，或者随英国皇家空军的吉普森中校去轰炸德国的慕恩水坝。而那些读过关于法国外籍兵团的不朽名著《火爆三兄弟》(*Beau Geste*) 的孩子们，则在撒哈拉沙漠奋起对抗野蛮凶残的图瓦雷克人。

我不知道有多少男孩是读着“火爆三兄弟”的故事在20世纪四五十年代长大的，但一定不下于好几万。那不是儿童禁书，又极度刺激。它把我们带进一个充满沙漠战士的奇幻军团世界，而对于英国的男孩们来说，我们对那个军团唯一的认知就是：法国外籍兵团。

对这些男孩们而言，法国外籍兵团仅仅只是一个梦想，除了一个人之外——马世民，他做到了。他投身兵团，原因很浪漫——为了一个女孩。“火爆三兄弟”里的迪格比(Digby) 知道的话一定会为他骄傲。

1960年的外籍兵团与故事中信德诺夫堡的样子已经很不一样了，但像勒琼恩(LeJeune) 这么残忍的中士仍充斥其中，而兵营里还到处是不



安分的、离家出走的怪人；严格的纪律和惩罚、极度的体力考验随时存在；与故事一致的还有共度磨难的传统，以及对兵团、对战友、对插在北非的法国国旗的坚定不移的忠诚。

马世民加入兵团时，正值他所在的战斗部队的历史中最动荡不安的阶段。当时法国为阻止阿尔及利亚独立而发起的战争已经迈进第五个年头，阿尔及利亚民族解放阵线(FLN)是极其狡猾而又无情的敌人。马世民加入兵团不到三十个月，兵团内部就阿尔及利亚独立这一议题分裂成两派，一是1962年7月1日戴高乐正式宣布独立后的支持派，与之对立的是一部分从奥兰军营里出走的兵团精英们，唱着“我从没有遗憾”（*jene regrette rien*）进入叛变和流放状态。

作为路透社驻巴黎的记者，从1962年5月以来我一直报导那年头发生的不可思议的种种事件：关于秘密军队组织OAS，其中不乏为兵团奉献一生的老兵，试图暗杀自己的国家元首；关于伟大的戴高乐总统，蔑视他们的企图并平息叛乱；关于全法国恶毒的人肉搜捕，当法国反恐怖主义“大胡子杀手”(barbouzes)对昔日的英雄赶尽杀绝时，在当时巴黎的办公室里，我怎能得到远在阿尔及利亚沙漠的旷野中，一位被太阳晒得黑瘦、同时又像轴承般硬朗结实的英国同胞，有一天会去回忆并记录身为法国外籍兵在当时整段历史的经历。

我又如何能想象有一天我会读到他的书，与他相遇并成为朋友。

四十年过去了，这仍然是一段非凡卓越的故事。一段真实的历险，一个过往的时代，一节现在只有在教科书中提及的历史，一个曾经大不相同的外籍兵团。但有些东西将永恒不变。我在欧巴涅的兵团新总部曾经参加过卡马龙节，握过丹茹上尉的木造义肢。兵团的制服、奇怪缓慢的行军、白色平顶帽、猩红色肩章——这些还一直保留着。但马世民讲述的故事再也不会发生了，在现代文学中也不会找到关于兵团这样的故事和见证。所以我相信，当其他转瞬即逝的故事被读者忘怀时，这本书将成为现代文学的经典之作，永世传颂。

赫特福德·佛西斯 (Frederick Forsyth)



自序



年少时看过卢梭 (Jean-Jacque Rousseau) 的《社会契约论》(*The Social Contract*)，开首便说“人是生而自由的，却处处受到束缚”，说得真棒。但走过大半个世纪后，我认为他错了。我们并非生而自由，而是一出生便受到束缚，受制于环境——困于一个决定我们未来人生路的小盒子中(若非监狱的话)。

若父亲是个波士顿亿万富翁，你便会上普林斯顿大学，与名门淑女结婚，继承家族生意，退休后悠哉地打高尔夫球，然后一生便结束；若生于加拉加斯贫民窟，你人生的轨道也都预定好，而你若生于非洲一条充满艾滋病患的小村的话，路更早于出生时已经预定了，并且难以改变。

所以说，你的人生路怎样取决于你生于哪个盒子中。但唯有跳出既定的轨道，才能体验人生的种种历练。我不是说要漫无目的地游荡，而是要找到正确的人生方向。这样你就能找到属于自己的空间，或许能在那里找到自己。一旦找到自己，就能领略自由的真谛。

对我而言，加入法国外籍兵团就是偏离了人生的轨道。兵团生涯非常艰苦，而且与我原本要走的路截然不同。但正是这经历让我找到自己。我是个自由的人。

目录

序一	008
序二	010
自序	013
引言	001
第一章 新兵上路	003
第二章 跳吧！伞兵们	043
第三章 加入军团	069
第四章 殖民者	091
第五章 山中行军	095

第六章 叛变	123
第七章 自由的味道	133
第八章 回归前线	145
第九章 插曲	173
第十章 下士训练队	225
第十一章 收获	251
第十二章 结局	273
后记	290
附录	298
鸣谢	301

引言



我加入法国外籍兵团是在1960年2月22日。当时我十九岁，在那儿我待了五年。那时候我到哪儿都不会忘带纸笔，几乎每一天我都写日记，除了几次例外。在本书中我将读者可能会感兴趣的部分摘录出来，而将比较无聊的部分剔除了——希望如此。在兵团里有时会有很长一段无聊的时光，而那往往也是最艰难的时光。提及的人物我并非有意挑选，没有人被过度地描述，因为全都是以事论事——每晚我们都变回孤单的自己——我着重描述自己记忆最深刻的事件，因为它们像踏脚石，是我五年漫长兵团生涯的成长标志。

多年前在二月的一个湿冷的日子，我来到巴黎，站在兵团大门前，心中根本没有太多把握。我只知道接下来的日子与原来算是保护伞下的生活将大不相同。尽管我的家族有参军的历史，我自己并不是法国外籍兵团典型的候选人类型。

我有个哥哥曾在英国皇家史考克葛雷斯军团当军官，我的父亲，祖父，曾祖父，以及太祖父，都曾是军官，并且是在像黑色护卫军（Black Watch）这么优秀的军团里。而我却将要在法国外籍兵团里当一个二等兵。

我曾上过英格兰历史最悠久的私立学校，我的祖先在工业革命和股票上积攒了财富，却经我祖父辈大肆挥霍而失去了大部分。我就是这么一个中产家庭的产品。然而，家族的传统和教育相结合还是在我心中灌输了一套价值体系，一套当时被认为适合年轻绅士步入社会的价值体系——其实到现在还受用。

就像所有英国人一样，我读了雷恩的《火爆三兄弟》后，怀着传统的英国观念认为，以加入外籍兵团开始我的人生是可以接受的——这可曾叫做英勇长征！当时我不知道的是，雷恩故事中描述的兵团的状况，其实并非全不准确，而我将步入的是一种非常艰苦的生活，并对之毫无准备。没有比这种生活更不浪漫的活法了；而作为一个应聘者，我的条



件与一般新兵的标准也没可能更格格不入了。

很多人都问我为什么要加入外籍兵团。虽然答案并不是什么伟大而神秘的秘密，但也很难用片言只语说清楚。敏锐的读者可能从这本日记中找到答案——是的，为了一个叫珍妮佛的女孩——但又不完全是——我当时在曼贾斯特租房子，在一个铸铁厂上班，每周的薪水是七英镑——生活没劲儿，也看不到前途。英国军队拒绝了我，叫我六个月后再去申请——我想我可能只是一个初出茅庐的小伙子，对自己没多大自信，因而想通过极端的挑战来看看自己是否能在男人的世界开出一条路来——我需要证明给自己看；看看我能否成为男子汉。我已经做好我的阅读功课，我有我的英雄榜样，还有我的梦想。

也许，在很久以前的那些年头，我们的生活比现在多一些从容。我们有更多时间来播下梦想的种子，来冒一些险。我们不用考虑太多代价——我们本来就一无所有。或许人生会更长久，又或许原因并不重要。重要的是我加入了法国外籍兵团，而你即将读到的就是所发生的一切。

马世民

第一章

新兵上路



第一章

新兵上路

1960年2月22日 — 巴黎

我一大早就醒来。当黎明的第一缕灰色挤走黑夜时，我终于下定决心动身。到早上八点，我已搭上地铁前往文森（Vincennes）的旧堡垒——外籍兵团的招募中心。地铁里没几个人，清一色都板着脸，一副经典的周一早晨表情。大概别人看我也一样。

从文森地铁站下来后我走过几条街，抵达旧堡垒（Old Fort）庞大的入口。墙上的匾牌有个简单的公告：

外籍兵团 —— 雇用办公室 —— 全天营业
(BUREAU D' ENGAGEMENT – LÉGION ÉTRANGÈRE –
OUVERT JOUR ET NUIT)

两扇巨大的门没经我捶几下就开了。然后我踏进铺着卵石的庭院里，迎面遇上这辈子见到的第一个外籍士兵。他穿着卡其服，系着蓝色腰带和亮红色肩章。他头上的白色平顶军帽配上底下的白色绑腿，那模样令人印象深刻。反倒是他身上那柄老式步枪看起来没什么稀奇。他用手关上大门，点头示意我跟他走。

我被带到一个门上刻着“BUREAU DE SEMAINE”的房间，我猜那代表总务办公室之类的。那是个相当简陋的房间，光在木地板上摆了套木头桌椅。一两张陈旧的相片无力地悬挂在墙上，展示兵团士兵身穿军装开着坦克穿越沙漠、行军于香榭丽舍大道（Champs-Élysées）的场景。

桌子后面坐着一位中士。他上下打量了我一会，却没说任何话。我打破沉寂用英语告诉他，我是来应征外籍兵团的。他回应的表情是诧异加同情。他以夹杂着德国口音的英文问我：为什么？



我以想要冒险刺激等老套的理由回答他，他却说我来错了地方。他说在外籍兵团里的五年将会冗长又艰苦，告诫我最好抛掉英国人对外籍士兵所持的浪漫想法，最好离开这里重新慎重考虑。我说自己早已经过深思熟虑，才不惜远道而来。最终他叹口气说“好吧”，才领着我上楼，来到一个礼堂。

礼堂里有四十来个人，沿着墙边的板凳坐成一圈。我一进去，八十只眼睛瞬间齐唰唰地聚焦在我身上，而我也迅速报以扫视。眼前没有一张脸能让我说出“他与我很像”或是“我们有某些地方相似”之类的结论。顷刻间我意识到自己与这群人没有任何共同之处。

我选了长板凳末端的空位坐下，尴尬地盯着自己双脚，却明显感觉所有人正盯着我。这群人的外貌可谓惊人的混杂，有黑皮肤、灰皮肤、白皮肤、棕皮肤，有山羊胡、八字胡，有秃头的、长发的，衣着打扮也五花八门。然而他们的共同之处是是个个看起来都刚强粗犷，和我相差十万八千里。我恨不得自己穿的是牛仔裤旧毛衣，而非现在的西装背心三件套的蠢模样。

房间那头有几个人发出嘲讽的窃笑声。我尽量避开他们的视线，却难免浑身发热。我们就这样坐了好一阵子，直到一位军官走进来，后头跟了几位穿着白色大衣的人。我们被命令除了内裤全部脱光。

接着我们一个个被叫去做一连串的医疗检查。两个小时后才结束，我们也再次坐回板凳上。检查也令人放胆交谈。他们以不同的语言相互聊天，多数是德语。此时我并没有与人说话，心里纠结着是不是该去赶六点的飞机从欧里（Orly）机场直接回伦敦。

又一个小时过去，那军官回来了，身旁跟着总务办公室（Bureau de Semaine）那位一开始接待我的中士。军官用法语宣布了一些事，我听着大致是他们只需留下七个人，其余的可以离开了。果然，他们念出七个名字，而我是其中之一。

我们七个人被叫上前去，然后被带出房间，离开那些即将回到巴黎怀抱里的人们。我们穿过几条阴暗走廊，爬了几层石阶，来到顶楼的弹药仓。在那里我们拿到战斗衣裤、靴子及长大衣，然后转往一个昏暗

